

证券简称：广晟有色 证券代码：600259 公告编号：临 2022-021

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4 月 1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9 名。会议由董事长张喜刚先生召集并主持。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作出决议如下：

一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表决通过了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》。（详见公司公告“临 2022-023”）

二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表决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》。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、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，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，避免内幕交易，保护投资者的利益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对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、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进行了修订。为落实董事会对经理层成员的业绩考核权的要求，以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契约化管理制度为基础，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了《广晟有色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办法》。

三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表决通过了《关于与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签订〈金融服务协议〉的议案》。关联董事洪叶

荣、巫建平回避表决。（详见公司公告“临 2022-024”）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四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表决通过了《关于对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。关联董事洪叶荣、巫建平回避表决。

五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表决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全面预算情况的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四月八日